

國立體育大學體育推廣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會議記錄

壹、時間：108 年 09 月 11 日（三）中午 11：30

貳、地點：教學大樓三樓 316 教室

參、主席：黃主任美瑤

紀錄：林曉吟

肆、出席：如簽到單

伍、主席報告：

系辦業務：

一、09 月 16 日起至 09 月 25 日止為 107 學年度第二次選課(09 月 25 日為決選日)。

二、09 月 16 日起至 09 月 25 日為本系服務學習助學金、本系獎學金、研究生助學金之申請日。

三、第一週 09 月 21 日(六)及第十週 11 月 23 日(六)，前後九老師合併正常上課。

四、09 月 04 日起至 09 月 16 日為 107-1 學期赴海外姊妹交換學生推薦甄選。

五、09 月 16 日(一)至 10 月 24 日陸續有學生協助 108 全運會服務志工，將安排各位師長至各場地擔任場地經理，名單如附件。**(10 月 19-24 日，為正式賽事)**

六、09 月 17 日(二)體推系辦理第二次服務志工培訓課程：

*時間：08:40-16:00 / 地點：國立體育大學-國際會議廳

*參加人員：大一至大四班級全體師長；當天 10:00-11:00 桃園市青年局顏蔚慈局長，蒞臨會場。《當日提供中餐》，煩請各位班導師叮嚀學生務必出席，無法前來必需親自跟導師請假，謝謝！

七、09 月 23 日開始 109 學年度碩士甄試網路報名至 10 月 7 日截止，請老師們於各自社群網站上幫忙宣傳。

八、10 月 10 日至 10 月 13 日國慶日連假，10/11(五)晚上-10/13(日)在職班與碩士班課程調整上課一次，請在職專班及碩在職班導師協助宣導(職一、二：永旺老師；碩一(職)：鍾福老師；碩二(職)：宗文老師)；另 10 月 05 日(六)為國慶日之補班補課日。

九、10 月 12、13 日(六、日)系學會舉辦 108 年度新生宿營，地點：淡水八里-雷郎極限探索園區。

十、109 年 01 月 01 日(三)為元旦日，調整上課一次。

十一、請各位師長們勾選自己的辦公室時間。

十二、請黃永旺、李秀華老師準備 9 月份教師評鑑資料。

十三、108-1 學期每位教師教材費，每人 15,000 元，每個實習點可用經費 20,000 元。

十四、107 學年度擔任各會議委員的師長們，已將感謝狀放置系上信箱。

十五、309、310 教室改為碩一、碩二讀書室，不得佔位之方式使用，請碩士班導師宣傳；另外研究生 APA 格式有更改，將上傳至系網(108 級入學之學生適用)。

十六、碩士班學生請注意下列時程：

10 月 28 至 11 月 29 日繳交 107-1 論文計畫/論文口試申請表。

11 月 29 日前碩士班一年級繳交指導教授申請表。

01 月 12 日前結束論文計畫口試/論文口試。

十七、本校彈性調整 108-1 學期 109 年 01 月 06 日(第十七週)為最後一週，因第十八週為選舉週，請各位師長於 109 年 01 月 12 日前結束 108-1 學期之課程。

十八、訂定 108-1 學期每個月之系務會議日期為：

10 月 28 日(一)、11 月 25 日(一)、12 月 30 日(一)、01 月 20 日(一)。

十九、108 學年度各班導師如下表：

體推一	黃永寬	在職一	黃永旺
體推二	黃三峰	在職二	黃永旺
體推三	陳月娥	碩一/碩職一	牟鍾福
體推四	李秀華	碩二/碩職二	楊宗文

陸、討論事項：

提案一：108 學年度各會議委員建議名單如下表，請 討論。

說 明：

一、推薦 107 學年度符合受推薦資格之導師。

107學年度各會議委員名單									
會議名稱	委員1	委員2	委員3	委員4	委員5	委員6	委員7	學生代表1	學生代表2
教評會議	黃美瑤 老師	黃永旺 老師	牟鍾福 老師	陳五洲 老師	楊宗文 老師	黃永寬 老師	藍孝勤 老師		
招生會議	黃美瑤 老師	牟鍾福 老師	李秀華 老師	陳月娥 老師	黃三峰 老師				
課程 委員會	黃美瑤 老師	黃永寬 老師	李秀華 老師	陳月娥 老師	黃三峰 老師			系學會 會長	碩二 班代
學術 委員會	黃美瑤 老師	黃永旺 老師	牟鍾福 老師	陳五洲 老師	楊宗文 老師				
實習 委員會	黃美瑤 老師	黃永寬 老師	黃三峰 老師	陳月娥 老師	各實習點代表學生一名請實習點老師推薦 (會議討論後補上)				

108學年度各會議委員名單									
會議名稱	委員1	委員2	委員3	委員4	委員5	委員6	委員7	學生代表1	學生代表2
教評會議	黃美瑤 老師	黃永旺 老師	牟鍾福 老師	楊宗文 老師	黃永寬 老師	藍孝勤 老師			
招生會議	黃美瑤 老師	牟鍾福 老師	楊宗文 老師	李秀華 老師	陳月娥 老師	黃三峰 老師			
課程 委員會	黃美瑤 老師	黃永寬 老師	牟鍾福 老師	楊宗文 老師	李秀華 老師	陳月娥 老師	黃三峰 老師	系學會 會長	碩二 班代
學術 委員會	黃美瑤 老師	黃永旺 老師	黃永寬 老師	牟鍾福 老師	楊宗文 老師				
系務發展 會議	黃美瑤 老師	黃永旺 老師	黃永寬 老師	李秀華 老師	陳月娥 老師				

決議：本案通過上述 108 學年度各會議委員名單。

提案二：本系優良導師遴選案，請 討論。

說 明：

- 一、推薦 107 學年度符合受推薦資格之導師，相關獎勵辦法如附件。
- 二、口頭說明。

決議：本案通過推薦碩班為陳月娥老師為優良導師，並於期限內繳交相關表件。

提案三：本校校慶傑出學生選拔暨表揚案，請 討論。

說 明：

- 一、9 月 25 日前由各系、所推薦今年度本校校慶各類別傑出學生(服務傑出 2 名(四年制及二年制各 1 名)、競技傑出 1 名、運動傑出 1 名、品行傑出 1 名、人文及自然學術傑出各 1 名)，選拔名額暨表揚辦法如附件。
- 二、同一獎項獲獎者，二年內不得重複推薦，去年體推系獲獎名單—服務傑出:呂欣怡、黃正宇；運動傑出:詹茹婷；學術傑出：林宗模；品行傑出:徐國展。

決議：本案通過推薦名單如下，將依學校規定繳交相關表件。

服務傑出一李志文、徐紫庭、鄭凱仁

運動傑出一古馥偉

競技傑出一吳瀚暘

學術傑出一紀華文

品行傑出一林瑜柔、戴雯緣

提案四：108 學年度傑出學生獎學金申請案，請 討論。

說 明：

- 一、國立體育大學學生生活獎助學金實施要點如附件。
- 二、請二、三、四年級導師各推派 1 名在學表現傑出學生(不含在職專班及大陸地區學生)，每名每學年發給新台幣 6000 元及獎狀乙紙；每名學生在學期間限受獎 1 次。
- 三、106 及 107 學年已受獎學生-106 年：林靜芬、徐國展，涂純滌；107 年：何婉瑜、吳俊暉、盧振銘。

決議：一、經系務會議通過推派學生體推二陳宣霖(1075060)、體推三郭蔓君(1065046)，體推四徐紫庭(1055055)。

- 二、依學務處規定繳交相關表件。

提案五：本校一般四系招攬優秀學生獎助學金名單，請 討論。

說 明：

- 一、國立體育大學招攬優秀學生獎助學金實施辦法如附件。
- 二、請推薦大一優秀學生獎助學金 1 至 2 名，錄取一名者，減免其入學第一學年度全額學雜費；錄取二名者，各減免其入學第一學年度第一學期全額學雜費。

決議：一、 經系務會議通過選出體推一學生楊謹綸(1085034)、蔡馥蓀(1085045)。
二、 依學務處規定繳交相關表件。

提案六：本系傑出校友遴選案，請 討論。

說 明：

- 一、推薦本系傑出校友 1 名，並舉例其優良事蹟。
- 二、近十年傑出校友體推系獲獎名單如附件。

決議：本案通過推薦畢業校友王派健、楊幸鈞、姚飛龍、彭坤郎、陳品杰、詹迪光、王靖雅，將通知獲推薦校友繳交相關表件。

提案七：本系碩士一年級一般生提出運動傑出學生彈性修讀課程申請案，請 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本校運動傑出學生彈性修讀課程實施要點辦理。
- 二、本系碩士一般生一年級劉巧芸(1080913)學生，因參加國內外之訓練及比賽，在學期中需要請假超過三分之一以上而致課程無法順利修讀。
- 三、申請表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續送教務處辦理。

提案八：本系研究生助學金申請案，請 討論。

說 明：

一、依本校研究生助學金實施要點辦理。

二、現行法規共分為學習型助學金及工讀型助學金(勞動型助理)兩種：

(一) 學習型不得行勞動與報酬之對價關係，須由指導教授及學生同時提出申請，並從事與課程、研究有關之活動事務，故須提出學習計畫，並需於期末填寫評量、紀錄表件。

三、本學期申請學習型助學金之研究生共計 7 名：哈尚傑(1060904)、簡煒倫(1070911)、廖紹彤(1050914)、鄭凱仁(1070903)、涂純滢(1080902)、蔡馥蕙(1080903)、陳冠霖(1080911)

決議：同意上述學生申請，依規定於每月底造冊辦理核銷事宜。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13:00